

醴陵市公安局交通警
察大队2019年度
决算公开说明

目录

第一部分醴陵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其他

第一部分

醴陵市公安局交通警
察大队概况

一、 部门职责

醴陵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是中共醴陵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根据《关于印发〈醴陵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市公路巡逻民警）大队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的通知》（醴政办发〔2002〕51号）文件规定组成的部门，本部门没有独立预算的二级机构，

（一）贯彻执行国家有关道路交通管理法律、法规，结合本市实际，制订实施办法，并监督实施。

（二）负责全市的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维护公路治安秩序。

（三）负责全市公路巡逻，维护公路治安秩序，负责公路上刑事、治安案件的接警及先期处置工作。

（四）负责全市道路交通事故的现场勘查、事故认定和调处工作。

（五）负责全市车辆的上户、过户、转籍、改型、改装、报废审核报批工作；负责机动车辆技术状况的检测工作。

（六）负责机动车辆驾驶员的交通法规培训，驾驶证的发放、驾驶员的审验工作，指导驾驶人协会工作。

（七）负责全市道路交通安全设施、公共停车场、站的设置与维修。

（八）负责路标管理以及交通标志、标线等安全设施的设置与管理，纠正乱设站卡等妨碍道路交通安全的行为。

（九）负责有关道路的警卫、保卫。

（十）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

醴陵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内设机构包括：醴陵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是市人民政府管理全市道路交通安全工作的正科级行政单位，归口市公安局管理，实行公务员管理制度。大队现有二级机构 17 个，其中 1 个副科级单位（车辆管理所），16 个正股级直属单位（办公室、政工监督室、科技所和 11 个中队）。共有编制人数 87 人（其中事业编制 3 人），实有在职民警 81 人，退休人员 29 人，属市一级预算单位。

（二）决算单位构成。醴陵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2019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本部门没有独立预算的二级机构。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醴陵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664.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404.8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15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16	
四、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	4391.21
五、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18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19	
七、其他收入	7	420.11	七、卫生健康支出	20	0.5
	8		八、交通运输支出	21	195.00
本年收入合计	9	5084.38	本年支出合计	22	4991.5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10		结余分配	23	
年初结转和结余	11	94.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24	187.12
	12			25	
总计	13	5178.66	总计	26	5178.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部门：醴陵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084.38	4664.27					420.1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4.83	404.83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4.83	404.83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4.83	404.8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484.06	4063.94					420.11
20402	公安	4484.41	4063.94					420.11
2040201	行政运行	3203.39	3203.39					
2040220	执法办案	40.00	4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240.67	820.56					420.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50	0.5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50	0.5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50	0.5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95.00	195.00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95.00	195.00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95.00	19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醴陵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991.54	3526.79	1464.7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4.83		404.83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4.83		404.83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4.83		404.8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391.21	3526.29	864.92			
20402	公安	4391.21	3526.29	864.92			
2040201	行政运行	3170.8	3170.8				
2040220	执法办案	40.00		4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180.41	355.49	824.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50	0.5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50	0.5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50	0.5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95.00		195.00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95.00		195.00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95.00		19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醴陵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项 目	行 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664.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404.83	404.8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16			
	3		三、国防支出	17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4114.9	4114.9	
	5		五、教育支出	19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0			
	7		七、卫生健康支出	21	0.50	0.50	
	8		八、交通运输支出	22	195.00	195.00	
本年收入合计	9	4664.27	本年支出合计	23	4715.23	4715.2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50.9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50.96		2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26			
	13			27			
总计	14	4715.23	总计	28	4715.23	4715.2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醴陵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616.69	3171.3	1445.3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4.83		404.83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4.83		404.83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4.83		404.8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016.36	3170.80	845.56
20402	公安	4016.36	3170.80	845.56
2040201	行政运行	3170.8	3170.80	
2040220	执法办案	40.00		4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805.56		805.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50	0.5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50	0.5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50	0.5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95.00		195.00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95.00		195.00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95.00		19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 醴陵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公开 06 表
单位: 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93.6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34.7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65.68	30201	办公费	40.9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30.65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05.97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23
30106	伙食补助费	222.81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09.28	30205	水费	4.9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5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92.18	30206	电费	49.0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23.1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22.6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8.11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02	30209	物业管理费	8.7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6.5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0.26	30211	差旅费	0.39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0.7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12.56	30213	维修(护)费	8.08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28.4	30214	租赁费	44.2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67	30215	会议费	0.27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4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128.22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02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6.11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7.89	30227	委托业务费	42.45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5.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1.68	30229	福利费	11.3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8.62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8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3.39			
人员经费合计		2406.3	公用经费合计					765.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醴陵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0.00		130.00		125.00	5.00	90.37		90.37		88.83	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醴陵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入 5084. 38 万元、支出 4991. 54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收入增加 809. 74 万元，增长 18. 9%，支出增加 642. 57 万元，增长 14. 8%，主要是因为政府投资工程的增收增支及办公楼老化的维修护的增支。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5084. 3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664. 27万元，占91. 7%；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420. 11万元，占8. 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4991. 5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526. 79万元，占70. 6%；项目支出1464. 75万元，占29.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4664. 27万元、财政拨款支出4715. 23万元，与2018年相比，收入增加921. 08万元，增长24. 6%，支出增加994. 67万元，增长了26. 7%，主要是因为政府投资工程的增收增支及人员经费增加、办公楼老化的维修护的增支。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4616. 6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2. 5%，与2018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896. 13万元，增长24. 1%，主要是因为政府投资工程及办公楼老化的维修护的增支。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4616.6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404.83万元，占8.8%；公共安全支出4016.36万元，占87.0%；卫生健康支出0.5万元，占0%；交通运输支出195万元，占4.2%。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2580.42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991.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93.4%，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04.83万元，此项支出是政府投资的区间测速、电子警察，标牌标志标线，公共交通设施等公共服务类工程。

2、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

年初预算为2580.42万元，支出决算为4391.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0.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差额拨款，预算不足。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2580.42万元，支出决算为317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2.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差额拨款，预算不足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0万，此项为追加执法办案设备的更新。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180.41万元，此项为本单位所有其他收入。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5万元，此项为本单位民警执勤工伤

追加的医疗补助。

4、交通运输支出(类)其他交通运输支出(款)其他交通运输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95万,此项为政府投资民生100、道路停车位建设、信号灯建设项目建设工程款。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171.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406.3万元,占基本支出的75.9%,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其他保险、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公用经费765万元,占基本支出的24.1%,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电费、邮电费、物业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培训费、公务接待费、被装购置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加工费、公车运行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办公设备及专用设备购置、软件购置更新。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30万元,支出决算为90.37万元,完成预算的69.5%,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5万元,支出决算为1.54万元,完成预算的3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中央八项规定、反四风工作要求,压缩招待费以及财政相关政策。与上年相比减少9.57万元,减少86.1%,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根据财政相关政策压缩开支,反对浪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125万元,支出决算为88.83万元,完成预算的71.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17.9万元,减少16.8%,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

制公车管理，加强车辆维护，节约车辆维修费用。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54万元，占1.7%，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88.83万元，占98.3%。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54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1个、来宾113人次，主要是大型维护活动其他县市警力援助接待。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88.8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88.83万元，主要是燃料费、车辆维修费、车辆保险费、车辆通行费等支出，截止2019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1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19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关于2019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申报项目8个，全部编制了项目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编制率为100%。维护道路安全，事故少，秩序好，道路通交通违法查纠，机动车注册登记，驾驶证申领道路交通事故下降，全年保大庆系列交通安保农村交警中队业务用房建设，农村车管分所建设。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9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65万元，比年初预算数1332万元减少567万元，降低42.6%。主要是由于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原则，压缩一般性支出。

（二）一般性支出情况

2019 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 9.67 万元，用于召开全省农村派出所交通管理现场会议，人数 49 人，内容为农村派出所参予交通管理；开支培训费 3.45 万元，用于开展法制讲评培训，人数 34 人，内容为法制知识普及培训；西北政法大学政法业务培训，人数 3 人；无举办其他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开支 0 万元。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33.8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72.4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42.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18.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61.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72.4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5%。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21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五）其他

本单位没有独立网站，因此只在财政局部门决算公开专栏中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通常所指的“财政收入”，按照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新《预算法》，改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地方收入、上划中央收入、上划省级收入三部分构成。

2.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3. 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做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5.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对社会保险缴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做到收支平衡。

6.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7.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8. “三公”经费：是指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

9. 机关运行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其他

2019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概况

醴陵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现处醴陵市左权路 128 号，成立于 1987 年 5 月，1997 年 5 月升格为正科级单位。大队现辖 5 个所室中心（办公室，政工室，车管所，科技所，事故救助基金中心），12 个中队（安宣中队，法制中队，事故中队，重管中队、特勤中队，一、二、三、四、五、六、七中队），核定编制数 84 名，实有在职人员 82 名。退休人员 28 人，协警 185 人。

部门职责：负责指导全市城乡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安全宣传教育、交通指挥；负责维护交通秩序，处理交通事故；负责机动车辆管理和驾驶人管理工作；参与道路建设中的交通安全设施的规划、设置；负责静态交通管理。

我单位 2019 年总支出为 4991.54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443.23 万元，商品服务支出 1413.0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23.3 万元，资本性支出 1111.93 万元。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

基本支出用于为报账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2019 年度本单位人员经费 2468.45 万元，公用经费 1058.34 万元。

本单位 2018 年“三公”经费预算金额为 105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25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 80 万元。2019 年，“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为 90.48 万元，比上年减少 27.36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0 元，比上年增减 0 元；公务接待费支出 1.54 万元，比上年减少 9.5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88.94 万元，比上年减少 17.79 万元。

（二）专项支出

1、专项资金（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2019 年财政预算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资金总额 2580.4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31.42 万元（人员、公用及工作性专项支出）；重点专项支出 649 万元。专项不足资金部份由非税收入及其他收入自筹落实。

三、专项概况

（一）专项基本情况

醴陵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2019 年度专项支出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 1、交通事故鉴定专项
- 2、违法车辆停放场地租赁费专项

- 3、 交通频道运行费专项
- 4、 逃逸救助专项
- 5、 创交通模范城市专项
- 6、 交通协警专项
- 7、 新建五中队专项
- 8、 业务装备费专项

（二）专项立项情况

大队项目资金都是根据《道路交通安全法》、《公安机关办理行政案件程序规定》、《关于加强道路安全工作的意见》、《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处理程序规定》、《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机动车登记规定》、《道路交通事故处理程序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设立的。

（三）专项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设立道路交通安全专项资金主要目标：贯彻执行国家公安交通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为公安交通部门完成道路交通管理，设立道路交通管理专项经费。

四、专项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专项总投资及资金来源情况

根据《醴陵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9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下达的重点专项支出 649 万元，其中：财政一般性预算拨款 22 万元，中央及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15 万元，非税收入返还资金 612 万元，纳入国库集中支付管理，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

（二）资金安排落实及到位情况

专项资金 649 万元，资金拨付均通过财政国库集中支付。

（三）专项资金实际支出使用情况

专项资金管理严格执行财务制度，专款专用，有完整的管理制度及管理机构体系。

（四）资金管理及财务管理情况

专项资金实行专款专用，严格把关，整个项目的运行按照内部管理制度及财政有关规定执行，无违规违法的问题，各个项目资金使用与具体项目实施内容相符，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已按照计划完成，未逾期。

五、部门专项组织实施情况

（一）专项组织情况分析，主要包括项目招投标、调整、竣工验收等情况。

（二）专项管理情况分析，主要包括项目管理制度建设、日常检查监督管理等情况。

2019年专项工作均已完当年计划，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所有项目按管理制度执行，工作有计划、实施有方案、日常有监督，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效。

1、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所有项目通过招投标、签定合同，无违规问题。

2、资金落实到位，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合规，财务监控有效。

3、项目完成100%，维护道路安全，加强违法查纠，预防事故发生，做好机动车注册登记及驾驶证申领服务，提高社会公众的满意度。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19年，我单位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的完成里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水平得到提升。

七、存在的主要问题

项目预算资金安排不足，在使用过程中资金安排不及时。

八、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1、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机构各股室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

2、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单位财务行为。

3、完善资产管理，抓好“三公”经费控制。严格编制政府采购年初预算和计划，加强单位内部资产管理工作。严格把关“三公”经费的支出的审核、审批，合理压缩“三公”经费。

4、对相关人员加强培训，特别是针对《新政府会计制度》的学习培训，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拾管理水平。

2019年度事故鉴定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醴陵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现处醴陵市左权路128号,成立于1987年5月,1997年5月升格为正科级单位。大队现辖5个所室中心(办公室,政工室,车管所,科技所,事故救助基金中心),12个中队(安宣中队,法制中队,事故中队,重管中队、特勤中队,一、二、三、四、五、六、七中队),核定编制数84名,实有在职人员82名。退休人员28人,协警185人。

(二) 事故鉴定专项资金用于交通事故鉴定费。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 2019年度事故鉴定费预算资金12万元,总投入55万元,其中财政资金6万元,自筹资金49万元。

(二) 财政资金6万元用于支付株洲市众一司法鉴定所2019年第一季度事故鉴定费。

(三) 资金的使用全部实行专帐管理,专款专用,严格把关,项目资金使用与具体项目实施内容相符。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 事故鉴定专项工作已完成当年计划,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

(二) 项目的日常管理工作按照我单位相关管理制度执行,建立了工作计划、实施方案,日常有监督管理机制,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效。

四、项目绩效情况

项目的申请、设立符合相关要求,设定的绩效目标合理,资金落实到位情况良好,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有效。项目实施对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好,是发展民生、改善民生的需要,使得交通事故发生率下降,交通事故破案率提高,社会公众的满意度提高。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 后续工作计划。

1、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创新管理手段,用新思路、新方法改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

2、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制度体系,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率。

(二) 主要经验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1、要合理有据编制预算。在编制下一年组织事务专项经费预算时,要从源头抓起,未雨绸缪地设想下一年全省组织工作的要点,逐一列出需要开支的项目。做到开展什么工作、需要多少经费,有依有据,心中有数。

2、要认真细化使用方向。在当年的专项经费核拨下来后,年初制定具体可

行的使用计划，尽可能细化经费的安排。分清轻重缓急，合理分配资金，不遗漏应有项目。

3、要严格履行审批手续。在使用专项经费的过程中，要不折不扣的按照资金支付审批程序，做到事前有请示，事中有监督，事后有记录。同时遵守财务规定，不虚列、挪用、挤占项目资金，杜绝超标准配置设备和超标准开支费用。

2019 年度违法车辆停放场地租赁费专项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醴陵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现处醴陵市左权路 128 号, 成立于 1987 年 5 月, 1997 年 5 月升格为正科级单位。大队现辖 5 个所室中心(办公室, 政工室, 车管所, 科技所, 事故救助基金中心), 12 个中队(安宣中队, 法制中队, 事故中队, 重管中队、特勤中队, 一、二、三、四、五、六、七中队), 核定编制数 84 名, 实有在职人员 82 名。退休人员 28 人, 协警 185 人。

(二) 违法车辆停放场地租赁费专项资金用于违法车辆停放场地的租赁费。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

(一) 2019 年度违法车辆场地租赁费总投入 15 万元, 其中财政资金 6 万元, 非税收入返还资金 9 万元。

(二) 财政资金 6 万元用于支付醴陵市华海停车场 2019 年违法车辆停放场地租赁费。

(三) 资金的使用全部实行专帐管理, 专款专用, 严格把关, 项目资金使用与具体项目实施内容相符。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 违法车辆停放场地租赁费专项工作已完成当年计划, 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群众交通安全意识进一步加强, 城内交通秩序得到明显改善。

(二) 项目的日常管理工作按照我单位相关管理制度执行, 建立了工作计划、实施方案, 日常有监督管理机制, 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效。

四、项目绩效情况

项目的申请、设立符合相关要求, 设定的绩效目标合理, 资金落实到位情况良好, 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有效。项目实施对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好, 是发展民生、改善民生的需要。保证了交通警察大队管理和指导全市道路安全工作职能的顺利开展, 使广大市民群众交通安全意识进一步提高, 交通违法行为现象得到有效遏制。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 后续工作计划。

1、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 创新管理手段, 用新思路、新方法改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

2、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 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制度体系, 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率。

(二) 主要经验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1、要合理有据编制预算。在编制下一年组织事务专项经费预算时，要从源头抓起，未雨绸缪地设想下一年全省组织工作的要点，逐一列出需要开支的项目。做到开展什么工作、需要多少经费，有依有据，心中有数。

2、要认真细化使用方向。在当年的专项经费核拨下来后，年初制定具体可行的使用计划，尽可能细化经费的安排。分清轻重缓急，合理分配资金，不遗漏应有项目。

3、要严格履行审批手续。在使用专项经费的过程中，要不折不扣的按照资金支付审批程序，做到事前有请示，事中有监督，事后有记录。同时遵守财务规定，不虚列、挪用、挤占项目资金，杜绝超标准配置设备和超标准开支费用。

2019年度逃逸救助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醴陵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现处醴陵市左权路128号,成立于1987年5月,1997年5月升格为正科级单位。大队现辖5个所室中心(办公室,政工室,车管所,科技所,事故救助基金中心),12个中队(安宣中队,法制中队,事故中队,重管中队、特勤中队,一、二、三、四、五、六、七中队),核定编制数84名,实有在职人员82名。退休人员28人,协警185人。

(二) 2019年度逃逸救助专项资金用于逃逸事故的救助。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 2019年度逃逸救助专项资金总投入10万元,财政安排5万元,非税收入返还资金5万元,到位率100%。

(二) 项目资金10万元用于逃逸事故的救助。

(三) 资金的使用全部实行专帐管理,专款专用,严格把关,项目资金使用与具体项目实施内容相符。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逃逸救助专项资金实行专款专用,严格把关,整个项目的运行按照内部管理制度及财政有关规定执行,无违规违法的问题,各个项目资金使用与具体项目实施内容相符。

四、项目绩效情况

2019年逃逸救助专项工作均已完成当年计划,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所有项目按管理制度执行,工作有计划、实施有方案、日常有监督,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效。

1、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
2、资金落实到位,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合规,财务监控有效。
3、项目完成100%,加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确保应得到救助的逃逸事故受害人能得到救助。项目实施对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好,是发展民生、改善民生的需要。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 后续工作计划。

1、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创新管理手段,用新思路、新方法改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

2、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制度体系,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率。

(二) 主要经验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1、要合理有据编制预算。在编制下一年组织事务专项经费预算时,要从源

头抓起，未雨绸缪地设想下一年全省组织工作的要点，逐一列出需要开支的项目。做到开展什么工作、需要多少经费，有依有据，心中有数。

2、要认真细化使用方向。在当年的专项经费核拨下来后，年初制定具体可行的使用计划，尽可能细化经费的安排。分清轻重缓急，合理分配资金，不遗漏应有项目。

3、要严格履行审批手续。在使用专项经费的过程中，要不折不扣的按照资金支付审批程序，做到事前有请示，事中有监督，事后有记录。同时遵守财务规定，不虚列、挪用、挤占项目资金，杜绝超标准配置设备和超标准开支费用。

2019年度创交通模范城市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醴陵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现处醴陵市左权路128号，成立于1987年5月，1997年5月升格为正科级单位。大队现辖5个所室中心（办公室，政工室，车管所，科技所，事故救助基金中心），12个中队（安宣中队，法制中队，事故中队，重管中队、特勤中队，一、二、三、四、五、六、七中队），核定编制数84名，实有在职人员82名。退休人员28人，协警185人。

(二) 项目基本情况简介，。

创交通模范城市就是按照国家《城市道路交通管理评价指标体系》的要求，将城市交通管理提升到国家一等管理水平。

创交通模范城市专项财政预算资金140万元，用于民警协警在维护道路秩序，保畅通，降事故，服务机动车注册驾驶员考证等人员日常公用经费及智能设备和标志牌线的更新和整改。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创交通模范城市专项资金实行专款专用，严格把关，整个项目的运行按照内部管理制度及财政有关规定执行，无违规违法的问题，各个项目资金使用与具体项目实施内容相符，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2019年创交通模范城市专项工作均已完成当年计划，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所有项目按管理制度执行，工作有计划、实施有方案、日常有监督，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效。

1、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

2、资金落实到位，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合规，财务监控有效。

3、项目完成100%，维护道路安全，加强违法查纠，预防事故发生，做好机动车注册登记及驾驶证申领服务，提高社会公众的满意度。

四、项目绩效情况

完成新型智能交通设备更新，对道路的交通标志标牌标线全面清理整改，定期开展对酒后驾驶、机动车超速、校车及摩托车违法专项整治行动，通过守点执勤，交叉执法，严查各类违法行为，净道路交通环境。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加强单位内部机构各股室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单位财务行为。对相关人员加强培训，特别是针对《新政府会计制度》的学习培训，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拾管理水平。

2019 年度交通协警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醴陵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现处醴陵市左权路 128 号, 成立于 1987 年 5 月, 1997 年 5 月升格为正科级单位。大队现辖 5 个所室中心(办公室, 政工室, 车管所, 科技所, 事故救助基金中心), 12 个中队(安宣中队, 法制中队, 事故中队, 重管中队、特勤中队, 一、二、三、四、五、六、七中队), 核定编制数 84 名, 实有在职人员 82 名。退休人员 28 人, 协警 185 人。

(二) 交通协警专项财政预算资金 190 万元, 用于交通协警协助民警在维护道路秩序, 保畅通, 降事故, 服务机动车注册驾驶员考证等人员工资及公用经费。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交通协警专项资金实行专款专用, 严格把关, 整个项目的运行按照内部管理制度及财政有关规定执行, 无违规违法的问题, 各个项目资金使用与具体项目实施内容相符。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2019 年交通协警专项工作均已完成当年计划, 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所有项目按管理制度执行, 工作有计划、实施有方案、日常有监督, 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效。

- 1、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 交通协警通过公开招聘, 并签定合同, 按规定录取。
- 2、项目资金按月落实到位, 管理制度健全, 资金使用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
- 3、项目完成 100%, 协助民警加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 有效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 确保交通安全形势平稳, 同时做好机动车注册登记及驾驶证申领服务, 提高社会公众的满意度。

四、项目绩效情况

通过协助民警加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 各项基础交通设施建设, 纠正交通违章, 大力宣传交通安全知识, 预防事故发生, 做好机动车注册和驾驶员管理工作, 维护交通秩序, 净化交通环境。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我大队 2019 年交通协警 185 人, 财政预算资金不足, 因此在使用过程中常有资金安排不及时。

2019 年度新建中队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醴陵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现处醴陵市左权路 128 号, 成立于 1987 年 5 月, 1997 年 5 月升格为正科级单位。大队现辖 5 个所室中心(办公室, 政工室, 车管所, 科技所, 事故救助基金中心), 12 个中队(安宣中队, 法制中队, 事故中队, 重管中队、特勤中队, 一、二、三、四、五、六、七中队), 核定编制数 84 名, 实有在职人员 82 名。退休人员 28 人, 协警 185 人。

(二)、我大队有七个中队, 其中二个城区中队, 五个农村中队, 农农村中队只有三六中队有办公用房, 二四五中队至今租赁办公场所。新建中队专项财政预算资金 260 万元, 用于四中队办公用房建设。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新建中队专项资金实行专款专用, 严格把关, 整个项目的运行按照内部管理制度及财政有关规定执行, 无违规违法的问题, 各个项目资金使用与具体项目实施内容相符,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2019 年新建四中队专项工作均已完成当年计划, 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所有项目按管理制度执行, 工作有计划、实施有方案、日常有监督, 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效。

1、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 新建四中队通过公开招聘标, 并签定合同, 验收竣工。

2、项目资金按工程进展落实到位, 管理制度健全, 资金使用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

3、项目完成 100%, 四中队办公用房基本验收竣工, 有利于民警和协警加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 有效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 确保交通安全形势平稳, 同时做好机动车注册登记及驾驶证申领服务, 提高社会公众的满意度。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中队办公场所的建立, 有效的提高民警和协警加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 各项基础交通设施建设, 纠正交通违章, 大力宣传交通安全知识, 预防事故发生, 做好机动车注册和驾驶员管理工作, 维护交通秩序, 净化交通环境。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我大队新建中队专项财政预算资金不足, 因此在使用过程中常有资金安排不及时。

2019年度业务装备费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醴陵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现处醴陵市左权路128号，成立于1987年5月，1997年5月升格为正科级单位。大队现辖5个所室中心（办公室，政工室，车管所，科技所，事故救助基金中心），12个中队（安宣中队，法制中队，事故中队，重管中队、特勤中队，一、二、三、四、五、六、七中队），核定编制数84名，实有在职人员82名。退休人员28人，协警185人。

（二）项目基本情况简介，。

业务装备费专项资金15万元，用于民警协警在维护道路秩序，保畅通，降事故，服务机动车注册驾驶员考证等工作中购置办案业务装备。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业务装备费专项资金实行专款专用，严格把关，整个项目的运行按照内部管理制度及财政有关规定执行，无违规违法的问题，各个项目资金使用与具体项目实施内容相符，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2019年业务装备费专项工作均已完成当年计划，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所有项目按管理制度执行，工作有计划、实施有方案、日常有监督，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效。

- 1、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业务装备的购置根据规定办案业务需求，提供购置合同，采购手续。
- 2、资金落实到位，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合规，财务监控有效。
- 3、项目完成100%，维护道路安全，加强违法查纠，预防事故发生，做好机动车注册登记及驾驶证申领服务，提高社会公众的满意度。

四、项目绩效情况

及时提供办案业务所需业务装备，有利于路面执勤合法合规，保障民警协警路面执勤个人的安全和权益。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加强单位内部机构各股室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单位财务行为。对相关人员加强培训，特别是针对《新政府会计制度》的学习培训，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拾管理水平。